**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安排**

**关于开展2018-2019（二）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安排的通知**

为加强我院教学过程管理，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真正落实学校期中教学检查工作要求，规范教学秩序，简化工作流程，按照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及教学管理部要求，现定于第10-11周组织全院进行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 **组织领导**

成立以分院院长为组长，教学副院长、院长助理、教研室主任、教学秘书、特邀教师为组员的期中教学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整体的监督和执行工作

组长：杨秀英

组员：赵明雨、郝志坚、何俊仕、程玉来、韩博、崔瀚、刘派、邢婧、刘皓楠、曲晓涵、杨春晓、王传涛、张蕊、肖乃瑶、罗红。

1. **检查方式及时间安排**

5月6日-5月8日，教师自查与整改，并将整改后的材料（大纲、日历、教案、课件电子版）上交给教研室主任。5月9日-5月13日，教研室互查，并形成互查结论上交学院。

实验室开放方面，由实验室负责人在5月10日前完成自查与整改，学院负责人5月13日前完成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上交学院。

5月14日-5月16日，分院抽查与评价。

5月17日，分院形成报告交教学管理部备查。

**三、检查内容及要求**

1．教师自查重点内容为本学期所授课程的日历、教案与大纲的一致性，教案的规范性，2019届毕业设计（论文）规范性。教师自查后填写附件1（sheet2、sheet3）、附件4、附件6。

2.实验室负责人自查重点内容为实验室开放进展及记录情况，负责人自查并整改后，罗红老师于5月10日开始检查，并将结果填写在附件5中。

2.教学秘书负责课堂教学情况的检查，包括教师教学态度、课堂管理、“教师四带”、学生迟到、早退及旷课情况，并上报10-11周理论及教学检查周报表。张蕊负责教研室活动情况检查并填写附件3，肖乃瑶负责本学期考试改革课程情况检查并填写附件2。

3.教学院长就本次检查的要求与侧重点对主任进行指导；各专业主任指导本专业教师进行自查与整改后进行交互检查（对照教师自查记录），检查内容要覆盖本学期开设的全部课程，并形成书面检查总结上交分院教学秘书；各专业主任自查正方系统中教学计划执行情况，并填写附件1（sheet1）。

专业互查安排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 | 检查人员 |
| 1 | 水利水电工程 | 刘皓楠 |
| 2 | 农业水利工程 | 崔瀚 |
| 3 | 安全工程 | 刘派 |
| 4 | 特种能源技术与工程 | 杨春晓 |
| 5 | 测绘工程 | 王初秋 |
| 6 | 弹药工程与爆炸技术 | 曲晓涵 |
| 7 |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 邢婧 |
| 8 |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

4.教学院长复查本学期分院所有考查课程的考查课审批表、考试课考试改革方案。

5.教师自查作业及实验报告册批改情况。作业和实验报告册批改要求参照《沈阳工学院实验报告评阅规范》和《沈阳工学院关于作业批改的管理规定》。重点关注：作业（或实验报告册）所留次数、批改次数、批语是否详细、是否本人批改等内容。具体检查标准要点如下：坚持凡有布置必有批改、凡有批改必有记录的原则；要求红笔批阅；划分出等级（或分数）；教师姓名、批改日期及成绩填写准确、完整；如无错误，每一题必须打“√”，如有错误，请给出标识及指导性批语，体现出批改痕迹；批语详略得当且有鼓励性及指导性意义。

6.开展学生和教师座谈会，及时发现和解决教风、学风中存在的问题。本次座谈会以专业为单位开展，以学生自愿+随机筛选的方式选取不少于30名学生，由学院领导班子带领专业教研室主任及辅导员与学生面对面进行沟通，及时解答学生疑惑，解决学生的问题。

**特此通知！**

**2019年5月5日**